

理论法学 · 行政法

专题讲座

北京万国学校 组编

LILUNFAXUE XINGZHENGFA
ZHUANTILIANJIE

八年辉煌历史 铸就金牌品质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wan guo 万国法源

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
北京万国学校专题讲座系列

理论法学 · 行政法

专题讲座

北京万国学校 组编

LILUNFAXUE XINGZHENGFA
ZHUANTI JIANGZUO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理论法学·行政法专题讲座 / 北京万国学校组编
—北京：九州出版社，2010.4
ISBN 978-7-5108-0438-0

I. ①理… II. ①北… III. ①法的理论—中国—法律
工作者—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②行政法学—中国—法
律工作者—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56090 号

理论法学·行政法专题讲座

作 者	北京万国学校 组编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 版 人	徐尚定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68992190/2/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大地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33.625
字 数	64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0438-0
定 价	63.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序

2010 年对于万国的发展而言，具有划时代的意义。万国锐意进取，敢于创新，推出全面服务学员的 iStudy 测学体系。该体系包括入学诊断系统、个性化测学体系、个性学习过程管理系统及个体教学管理系统四大模块，充分整合了万国 12 年的教学、研发和技术资源，直接服务于学员，直接掌控学员的复习进程。该体系的推出，代表万国站在了司法考试培训行业新的制高点上，它打破了以“名师”为核心的传统培训模式，转而代之以课程、师资、教学体系三驾马车驱动司法考试培训的全新模式。

面对这样的制度创新与变革，作为万国标志性产品之一的图书，也开始遇到全新的挑战。测学体系之核心在于个性化服务，在于提高复习效率，在于提高学员的过关可能性。从这一理念出发，万国的图书应当为学员传递更多的信息，建立更加全面的考点体系，提供更加接近实战的测试题，帮助学员高效地从图书中找到通过测学体系发现的知识盲点。此即本系列丛书进行写作体例重大创新的原因所在。

本书的写作思路如下：

一、创新体例、健全体系

2010 年万国学校专题讲座系列丛书，为满足司法考试考生的需求，在体例上作了重大创新，在全书的正文之前设置了两个旨在从不同角度进行提示的导读，即“考点导读”、“案例索引”。以期这一全新的写作模式来增加整套丛书的系统性、针对性和实用性。

“考点导读”包括“高频考点”与“命题特点”两个部分。前者提示本讲最重要、最经常考查的考点，后者则指出本讲考点的命题特点，主要是让考生明白本讲的知识点在司法考试中如何考查。比如通过何种题型考查、考查到何种程度、如何设置“陷阱”等等。这一部分在全书中篇幅最小但意义重大，是本书的重大亮点之一。“案例索引”是用一个较具概括性的案例来引出本讲将要涉及的主要知识内容，从而启发读者带着问题去阅读正文，这样的做法在司考图书领域属于首创，

有助于提高读者的阅读效率，增加复习的针对性。

二、取精去粕，与时俱进

本套丛书在内容上，紧扣司法考试大纲，但对于一些考查频率不高的考点采取了摒弃的态度。此外，本套丛书的内容也是作者授课心得的系统整理，反映了作者对司考命题规律的最新认识。时代在发展，社会在进步，命题思路在推陈出新，我们也在与时俱进，力求创作出完全符合司法考试精神的精华作品。我们有理由相信，这次充满时代气息、把握命题脉络的写作会让万国版专题讲座的整体质量跃上新的台阶。

三、配合测学、加强实战

前已提及，测学体系已经成为万国在2010年推出的过关利器之一。为了更好地配合这一体系的推出，2010年万国专题讲座系列丛书在实战性方面有了大幅提高，这种提高体现在书中大量与真题接近的试题中，也体现在书中以“实战贴士”和“提醒注意”加以标注的细分重点、难点的提示中，实战性的明显加强也是本书的又一重大亮点。

12年来，万国秉持与时俱进、服务考生的理念，不断进取，取得了“全国每四名通过司法考试的考生之中就有一名是万国学员”的骄人成绩。但成绩没有使我们停滞不前，反而成为我们不断创新的动力。广大考生的支持与信赖使我们感到自己肩上的责任重大，我们唯有倾注全部的心血打造更加精品的图书回馈考生，这也使得万国专题讲座系列丛书得到了品质上的提升。同时，万国提供的广阔平台使一大批年轻有为的教师逐渐成熟起来，开始崭露头角。他们深谙司考命题规律和知识内容，其深入浅出、幽默风趣的教学方式赢得了广大考生的普遍认可。万国学校海纳百川，唯才是举，新鲜血液的不断注入使万国的师资力量日益强大，足以傲视群雄。

十年如一日的专注、强大的师资力量、服务考生的真诚，再辅以精品的教材，成就了无数考生的梦想，也成就了万国在司法考试培训领域独一无二的地位，万国已成为考生最信赖的司法考试培训品牌。

最后，祝大家心想事成，顺利通过2010年司法考试！

北京万国学校

2010年4月

前言

一、理论法学

从2009年的司法考试来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考查25分(5道单项选择题和1道20分的简答题),法理学与宪法学各考查23分,法制史考查10分。整个理论法学共考查81分,占司法考试总分值的13.5%。很显然,理论法学是值得我们花一定精力和时间去学习的!我们必须具体分析这些学科在司法考试中的命题特点,以寻找到具体有效的复习方法。司法考试是职业资格考试,比较现实而有效的应对方法是:它考什么我们掌握什么;它怎么考我们就怎么复习。

(一) 法理学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就法理学而言,司法考试关注的是对法理学基本概念的理解和把握,对于法理学深层次的问题不作探讨。因此,对法理学的深层次的内容无需作太深入的研究,我们需要掌握的是司法考试的重要知识点,比如法的特征、法的价值、法的规则、法律关系、法律责任、法律适用、法律解释、法律推理、法治等法学基本理论。

法理学属于纯理论的学科。以前通过案例考查法理学知识的题目特别少,但近年来通过案例考查的力度正逐步加强!这是司法考试性质即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与法律实践紧密相连所决定的。这要求我们不能死记法理学理论,而应先理解其本质内涵,从而能够运用这些理论分析具体事例或案例。

法理学尽管只考15道选择题,但要考查的知识点并不少。出题者越来越多地使用判断型选择题。这种判断型选择题有两个特点:一是题干一般表述为“下列表述哪些是正确的或错误的、不成立的或者不适当的”等等;二是题中的4个选项的知识点,往往互不相干。针对这种题型,要求备考者的复习必须全面。这种判断型选择题在法制史和宪法学中也大量出现,必须引起足够的重视。

顺应司法考试大纲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从法理学中单独出来的变化,本书也特设一个专题阐释法治理念。

(二) 法制史

法制史所研究的对象是法制发生、发展和演变的历史过程,并探究其发生、发展及演变的规律性。法制史在2003年首次列入司法考试,从2009年真题来看,法制史题量为7道题。由于出题者既要照顾“中”、“外”,又要兼顾“古”、“今”,

题目涉及到的知识点又必须与司法考试的性质相适应,对现行法有借鉴意义,故可考查知识点并非一般所想象的那么多。从历年的真题看,考查的侧重点主要是立法方面的知识点,其次为司法制度方面的知识点。事实上,司法部辅导教材中关于立法、司法方面的阐述也是最充分的。为此,我们应当将主要的复习精力相对集中在立法、司法方面。当然,由于知识点之间的盘根错节,对相关的知识点也应当系统把握。

就中国古代法制史部分而言,多数辅导教材是按照时代的顺序叙述的,这不利于备考者全面把握某一知识点,比如刑罚制度在古代的演变。为此,笔者在本书中关于中国古代法制史的部分,按照立法、刑法、民事、司法制度四个线索分专题阐述,将相关知识点罗列在一起,方便读者从整体上记忆;同时,也向大家指明了重点。专题中所附的例题,大家应特别注意其出题的着眼点(命题的视角)。

本书将“罗马法”和“英美法与大陆法”的相关知识点在“外国法制史”专题部分予以阐述。

(三) 宪法学

司法考试对宪法学侧重于对相关法条的考查。但是,宪法性文件众多,同一类知识点规定在不同文件中的现象普遍存在,所以对法条的体系把握相当困难。为此,本书在阐释相关考点时去芜存菁,力图帮助读者准确理解与记忆。

司法考试大纲在2008年就加入很具宪法学科特色的理论点,比如宪法效力、公民基本权限制。尽管这些点尚未在实际考试中出题。但笔者认为,出题者仍对这些新增点继续保持沉默的可能性应该微乎其微了。2010年选举法修正案规定“每一代表所代表的城乡人口数相同”,将宪法确立的平等原则在选举领域落位,似乎也值得出题者关注宪法效力、平等权等理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也强调“坚持宪法至上”。因此,2010年司法考试对这些新增点的考查,是值得期待的。为此,我们必须加强对这些新增点的把握。本书关注这些新增知识点,而那些非宪法学科特色的理论点,比如宪法功能、宪法作用、宪法规范没有涉及(这些只不过是法理学相关理论在宪法学上运用而已,不具实质性意义)。

为避免重复阐释,行政法学关注的部分考点也在本书宪法学的有关专题中予以阐释,比如国务院行政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等内容;法理学、行政法学也关注的《立法法》,在本书宪法学部分设两个专题予以阐释。

为便于读者记忆,本书宪法学部分大量使用表格总结相关考点;为使考生知晓出题角度,大量使用“提醒注意”、“实战贴士”予以提示。

二、行政法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与其他部门法的相关度极强,使得备考复习难度加大。由于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的客观题(一般为40分)安排在试卷二中考查,

这导致考生的试卷二的分数普遍不高。另外，试卷四的论述题部分特别容易考查行政法的内容，因此，行政法特别重要。

为达到良好的复习效果，我们必须把握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的学科特点及司法考试的命题特点。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的学科特点是该部门法的具体知识点都以其他部门法相关知识点为基础，但在有些方面又与相关部门法的类似知识点存在细微或者重大的差别。如果对其他部门法的相关知识没有把握好，则在学习时，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和相关部门法的相似知识点一定會在脑子里“打架”，纠缠不清。在复习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时必须特别注意其中的差别，要借鉴其他部门法学的知识来理解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但不能简单地套用。比如“具体行政行为”，是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的一个基本概念，甚至可以说是核心概念，整个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就是围绕它展开的。把握具体行政行为也是整个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的难题。但如果借用民事法律行为的理论，并注意区分二者的差异，具体行政行为就相对容易掌握了。

司法考试对行政法学的考查，在近近年来逐年增加一些综合型题目，或者考查一些比较生僻的司法解释。综合型题目不是简单地考查某一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法条，而是同时考查数个规范性法律文件中的法条。为此，备考者在复习中必须注意综合把握法条。为此，笔者在本书的编写中，根据需要，对一些知识点进行一定的综合，便于读者整体把握相关知识点；同时为应对某些生僻的司法解释，在阐述相关知识点时，就有关司法解释加以引用并进行说明。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行政许可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必定列入2010年司法考试。该《规定》尽管区区17条，但它对原有行政法体系带来的冲击，却不是区区2000字能够描述的。一句话，它的出世，丰富了行政法理论，也丰富了行政法实践。为了能够完全阐释该《规定》，笔者尽量将该《规定》散落到相关专题中，通过显微镜式的对照分析，以显示该《规定》对原有行政法体系的冲击点，从而使读者能够真正把握它的内涵和魅力。

本书尽量不使用原模原样的真题作为例题。而是细心琢磨已有的相关真题，分析出题者可能的设置陷阱方法，设置很具真题风格的例题，以便读者在提高知识能力的同时，提高得分能力。在某些专题，甚至对同一知识点连续设置多个例题或多个选项，以便将出题者可能设置的陷阱全部展现出来。读者在研读这些例题时，不能只知道正确答案，而必须细细琢磨笔者在此提示的陷阱，即出题者可能的出题思路或套路。读者能在研读本书时对这些陷阱会然一笑，将是对笔者熬夜撰写本书的最大奖赏！

从已有的真题看，法理学、宪法学和行政法学在论述题的解答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此，笔者在本书末开辟了一个专题简要讨论论述题与法理学、宪法学、行政法学的关系，帮助读者把握论述题答题的思路和方法。

三、理论法学、行政法涉及的规范性法律文件

(一) 以下规范性法律文件全面被阐述和分析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一、二、三、四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
- 1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三十条第一款有关问题的批复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 1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 1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行政许可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 1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
- 1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诉讼撤诉若干问题的规定
- 1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案件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 20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几个问题的解释

- 2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行政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 2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行政诉讼中司法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

(二) 以下规范性法律文件深度被阐述和分析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
- 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法律解释工作的决议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规章制定程序条例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

- 9 国务院行政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条例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 15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机构设置和编制管理条例
- 16 国务院关于行政区划管理的规定
- 17 行政区域边界争议处理条例
-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
-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 23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级以下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直接选举的若干规定
-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 25 反分裂国家法
- 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 28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共同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 29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适用《关于办理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共同赔偿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关问题的答复
- 30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刑事赔偿义务机关确定问题的通知
- 3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民法院国家赔偿确认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
- 3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国际贸易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 3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倾销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 3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反补贴行政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 （三）以下规范性法律文件部分被阐述和分析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条约程序法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
-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
-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补贴条例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

(注：在本书援引上述法条、司法解释和诠释法理时，一概用其简称。)

上述所谓“全面”被阐述和分析，是指该规范性法律文件的所有主要内容全部被本书阐述和分析；“深度”被阐述和分析，是指该规范性法律文件中与司法考试相关的重要知识点基本上被本书阐述和分析，本书未涉及的规定多属于与司法考试无关的内容；“部分”被阐述和分析，是指该规范性法律文件中与司法考试相关且与本书某一或某些专题相关的内容被本书阐述和分析，本书未涉及的规定尽管有些甚至与司法考试紧密相关，但不在本书体系之列，故本书未予阐述和分析。

这些专题是笔者多年来实际参加司法考试和司法考试教学培训经验的总结，其基本内容及体例、形式符合司法考试的要求，相信将有助于备考者减负和解惑！但效果如何，还需读者诸君无情的检验！愿与读者朋友继续交流和提高！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鉴于本书所涉理论法学的内容繁杂，体系性差，所述不可能面面俱到，而是侧重重点、难点问题。因此，考生在时间有保证的情况下，可结合教材来使用本书，以免遗漏零星知识点。

季宏谨识

2010年4月于万国学校北京国际办公区

目 录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部分

专题一	法治理念·····	2
-----	-----------	---

法理学部分

专题二	法的概念和价值·····	16
专题三	静态的法·····	26
专题四	法的微观运行·····	37
专题五	法的宏观运行·····	44
专题六	法律适用·····	51
专题七	法的演进·····	62
专题八	法与社会·····	71

法制史部分

专题九	古代立法·····	80
专题十	古代刑民制度·····	91
专题十一	古代司法制度·····	104
专题十二	清末、民国时期的法律·····	116
专题十三	外国法制史·····	125

宪法学部分

专题十四	宪法基本理论·····	140
专题十五	国体、政体与国家结构形式·····	151
专题十六	选举制度·····	157
专题十七	地方自治制度·····	171

专题十八	公民基本权之一·····	182
专题十九	公民基本权之二·····	194
专题二十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206
专题二十一	国家主席、国务院及中央军事委员会·····	214
专题二十二	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	228
专题二十三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235
专题二十四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241
专题二十五	宪法实施及其保障·····	249
专题二十六	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定权·····	262
专题二十七	法律、法规、规章的适用与备案·····	273

行政法部分

专题二十八	公务员·····	286
专题二十九	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	297
专题三十	行政处罚的设定、管辖与适用·····	305
专题三十一	行政处罚的决定与执行·····	314
专题三十二	行政许可的特征、种类、设定与效力·····	325
专题三十三	行政许可的实施及其程序·····	336
专题三十四	政府信息公开·····	344
专题三十五	行政复议申请与受理·····	351
专题三十六	行政复议的审理·····	361
专题三十七	行政复议的结案·····	369

行政诉讼法部分

专题三十八	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382
专题三十九	行政诉讼的管辖·····	397
专题四十	行政诉讼原告·····	407
专题四十一	行政诉讼被告、第三人与共同诉讼人·····	414
专题四十二	行政诉讼的起诉和受理·····	423
专题四十三	行政诉讼证据·····	434
专题四十四	行政案件审理中的特殊制度·····	447
专题四十五	行政诉讼裁判·····	463
专题四十六	执行·····	479

国家赔偿法部分

专题四十七	国家赔偿概述.....	492
专题四十八	行政赔偿.....	502
专题四十九	司法赔偿.....	510

论述题部分

专题五十	论述题与法理学、宪法学、行政法学.....	521
------	-----------------------	-----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部分

SHE HUI ZHU YI FA ZHI LI NIAN BU FEN

考点导读

【高频考点】

1. 三个至上
2. 马克思主义法律观中国化的成果
3. 依法治国的基本内涵

【命题特点】

从2009年考试真题看,除在卷四考查一道简答题外,主要通过单项选择题予以考查。

相关法理

(一)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理论

1.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概念和特征

在法治状态下,①所有个人与社会组织皆依法行事,即享有宪法和法律保障的广泛权利,同时也负有相应的法律义务;②立法、司法、行政等权力部门都在法律框架内有序运行,依法律产生,受法律约束,对法律负责。私权利与公权力都通过法律得到了合理配置。因此,所谓法治,就是通过法律使权利和权力得到合理配置的社会状态。

法治理念是关于法治的本质属性、基本内涵和根本要求的思想观念。它是根植于一国法治实践之中,反映法治现实,而对法治实践起指导和推动作用的思想载体。法治理念的正确与否,直接影响着一国法治事业的兴衰成败。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指导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思想观念体系,它反映了社会主义法治的性质、功能、价值取向和实现途径,是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精髓和灵魂,是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监督的指导思想。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进程中形成的法治理念。它以马克思主义法律思想为指导,以新中国民主法治实践为基础,继承和发扬了我国传统法律文化的优秀成果,吸收与借鉴了西方法治文明的合理因素,是科学

先进的法治理念。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具有政治性、人民性、科学性和开放性四大特征。

2.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理论渊源和实践基础

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主要包括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法治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的法治思想，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理论基础；同时，中国传统法律思想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重要来源，外国法治思想也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提供了有益的借鉴。中国共产党领导进行的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丰富实践，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不断升华奠定了坚实的实践基础。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的法治思想，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主要由以下五个方面构成：(1)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和精髓；(2) 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和宪法法律至上，这是根本原则；(3) 坚持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这是基本理念；(4) 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是政治基础；(5) 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这是重要保障。

3.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本质属性

2007年12月26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全国政法工作会议上第一次正式提出了“三个至上”，即“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重要观点。这是对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规律的科学总结，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原则，因而也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本质属性。

4.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地位和作用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马克思主义法律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指导思想。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我国一切立法活动的思想先导，是确保行政机关及其人员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的思想基础，是确保司法坚持正确方向、实现司法公正的思想保障，是建设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法律意识的价值指引，是推动法学研究繁荣和发展的重要保障。

(二)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内涵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

(三)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要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要求：健全和完善立法、坚持依法行政、严格公正司法以及加强制约监督、自觉诚信守法、繁荣法学事业、实施正确领导。